



重点监督直接影响当事人实体权益的案件

本报讯(记者范跃红) 为进一步加强民事执行监督力度,浙江省检察院决定从8月起启动全省检察机关涉终结本次执行程序(下称“终本”)民事执行专项监督行动。

记者了解到,此次专项监督行动的内容主要有不应当终本而终本,包括终本前对当事人提供的财产线索未予核实、被执行人下落不明的未予查找、轮候查封财产违规终本等;终本后应当恢复执行未恢复,包括终本后新发现可供执行的财产未恢复执行、终本前不宜处置的财产具备处置条件后未及时恢复执行等;终本恢复执行后的问题,包括不符合终本执行条件的裁定终本执行、未实际履行或执行完毕以执行完毕结案等;其他终本执行问题,包括终本后未依法办理续行查封手续、未依法审查针对终本程序提出的执行异议、未依法定期查询被执行人财产,涉终本执行中被执行

人拒不犯罪、司法人员渎职等。

专项监督行动明确,将直接影响当事人实体权益的终本执行案件作为监督重点,强化对超过5年长期挂账、有财产不宜处置、涉企、小标的涉民生等终本案件监督,切实解决人民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浙江省检察院还要求,加强与各高级人民法院沟通,强化专项监督与法院“终本清仓”专项行动的衔接,共同推进解决“执行难”。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科技“关键变量”转化为办案“最大增量”

河北：公益诉讼检察数智平台实现全覆盖

本报讯(记者肖俊林) “前不久,数智平台推送37条散装食品举报线索,经人工核查,发现共性问题16个。我们先后督促相关部门规范整治经营商户58家,累计处罚13.8万元。”河北省保定市徐水区检察院检察长崔争日前告诉记者,河北省公益诉讼检察大数据智能化应用平台(下称“数智平台”)建成以来,该院通过数智平台“案源库”筛查线索256条,平台处理后推送109条,立案58件。

当今时代,科技是第一生产力,创新是第一动力。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特别对深化科技成果转化机制改革进行了部署。刚刚闭幕的大检察官研讨班强调要加快实施数字检察战略,推动现代科技应用与传统监督方式有机结合,赋能法律监督。

记者了解到,近年来,河北省检察机关不断加强数字检察工作。2023年12月底,河北省检察院建成三级检察院互联互通、统一运行的数智平台,主要解决公益诉讼检察线索收集难、办案方式滞后、协同指挥不畅、监督管理乏力等问题,实现了“四个预期目标”:多渠道收集数据,让线索“自动上门”;自动化对比筛查,使案件“浮出水面”;综合性技术支持,为办案“赋能增效”;全要素动态分析,助决策“耳聪目明”。

该省三级检察机关以研发数智平台为抓手,坚持边应用边改进,提升网络带宽,优化算法算力,拓展完善功能,不断将科技“关键变量”转化为办案“最大增量”。

张家口市检察院充分依托数智平台在线索收集、对比筛查、技术支持、动态分析等方面的独特价值,以数据赋能的高质量保证案件办理的高质效。截至目前,该市两级检察院通过数智平台发现线索964条,办理案件637件。同时,该院对接收张家口市委政法委网格员、水务河湖水库视频监控等数据以及市河湖长办移交线索,导入数智平台分析研判,已获取线索432件,立案24件。

滦平县检察院通过对数智平台推送的尾矿库存在大气污染线索的个案办理,在平台研判后,向承德市生态环境局滦平分局发出检察建议,督促该局在全县开展尾矿污染防治与综合治理。

随着数智平台的应用,河北省检察机关公益诉讼检察办案质效得到显著提升。目前,数智平台共推送线索2万余条,检察机关立案5254件。

给轻罪人员多一个自新机会

黄石下陆：建立“检察主导+平台辅助+社会联动”监管模式

本报讯(记者刘怡廷 通讯员张瑾 梁依萍) 日前,6名拟不起诉犯罪嫌疑人来到湖北省黄石市下陆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报到,自愿参加社会公益服务。

据介绍,这6人涉嫌故意伤害、危险驾驶、交通肇事等犯罪,由于犯罪情节轻微,且认罪悔罪态度良好,下陆区检察院决定给予他们改过自新的机会。

报到当天,6人在检察干警的指导下,按要求完成“志愿汇”App下载、注册登记为志愿者,并在线上选择任务后参与环境保护、社区服务、法治宣传等社会公益服务活动。

据了解,下陆区检察院与区委文明办协作,以该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为集中场所,依托“志愿汇”App平台优势,组织自愿参加社会公益服务的拟不起诉对象参与公益服务活动,探索以“检察主导+平台辅助+社会联动”为基础,构建线上“志愿汇”App平台签到打卡、接受任务、完成服务,线下该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管理人员日常跟进检查、监管指导、评分评价,检察机关在公益服务过程中抽查、综合考核,最终评定的闭环规范管理模式。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将公益服务的评价结果作为对轻罪涉案人员作出刑事处理的客观依据,能够提升惩罚与教育的法治效果,促进拟不起诉对象用实际行动回馈社会,修复因自身行为给社会带来的不良影响。”下陆区检察院相关负责人说。

葡萄园里的暖心事

让公平正义可感可触

检护民生进行时

□本报记者 曹颖 李敏
通讯员 梁红梅 代林

盛夏蝉鸣起,葡萄十里香。在四川省绵阳市游仙区仙鹤镇“果满山川”现代农业园区内,阳光玫瑰葡萄迎来丰收,果农们穿梭在藤蔓间,采摘已经成熟的葡萄……然而,迎接这样的丰收图景,李某等13家种植户却等了近3年时间。事情还要从一起假葡萄案说起。

2021年12月,李某等13家种植户经人介绍,通过一款微信小程序向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购买了2.8万余株阳光玫瑰葡萄苗。

“秋冬是种植葡萄苗的最佳时间,我们原计划尽快将葡萄苗种到大棚里,但万万没想到,到货的葡萄苗超9成都是死苗。”李某回忆称,一开始大家都以为是运输问题导致葡萄苗大量死亡,在联系了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负责人曾某后,双方达成协议,由种植户每株增补3元,卖家重新发货。

2022年3月,李某等13家种植户在收到补发的葡萄苗后,第一时间将葡萄苗移栽到了大棚里。看着一天天长大的葡萄苗,李某原本悬着的心终于落了地。然而三个月后,李某发现不对劲,无论是叶片颜色还是形状,这些葡萄苗与别人的阳光玫瑰都存在不小的差异。此刻,李某意识到可能被骗了。

李某等13家种植户向当地公安机关报警,经立案侦查,犯罪嫌疑人曾某于同年9月被捕。据曾某交代,其所经营的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并没有李某等人选中的阳光玫瑰葡萄苗,第一次交付的均为不知名葡萄死苗,而第二次重新补发的葡萄苗实际上是红玫瑰葡萄苗。经鉴定,第二批葡萄苗也是劣质种苗,成活率极低。最终,果农被迫铲除所有种苗。

劣质葡萄苗被铲除后,13家种植户的200余亩大棚前后后荒废了近一年,直接财产损失达到56万余元……果农的勤劳不仅颗粒无收,还被骗了苗款。

2022年12月22日,公安机关将该案移送至游仙区检察院审查起诉。“当时,我们就下定决心在打击整治犯罪的同时,全力帮助种植户追回损失。”游仙区检察院检察官表示,办案过程中,该院检察官一方面调查了解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真实财务状况,掌握曾某名下房产情况,督促引导犯罪嫌疑人主动退赃退赔;另一方面实地走访被骗的种植户,了解损失情况,并协助种植户申请公益律师法律援助,引导他们理性维权。

由于曾某名下资产不足以退还全部违法所得,检察官对曾某及其家人多次释法说理,督促其真诚认罪悔罪。在多方共同努力下,曾某主动认罪,赔偿了种植户的损失。

2023年10月,经游仙区检察院提起公诉,法院以销售伪劣产品罪判处被告人曾某有期徒刑三年,缓刑三年六个月,并处罚金19万余元,退缴违法所得38万余元。

土特产成为金字招牌

广东茂名：服务“荔枝之乡”发展特色产业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 高效履行法律监督职责 —

□本报记者 韦磊
通讯员 于兵万 吴咏蔚

日啖荔枝三百颗,不辞长作岭南人。广东省茂名市是中国荔枝的核心产区,也是世界最大的荔枝生产基地,产量约占世界的1/5。2024年第八届中国荔枝龙眼产业大会在茂名举行,有效推动了中国荔枝向新而行、走向世界。

2023年4月,习近平总书记在茂名市柏桥村考察调研时,对茂名发展荔枝特色产业和推动发展新质生产力,助推荔枝“土特产”打造成“大产业”,把“荔枝之乡”的金字招牌擦得越来越亮。

打击治理并重,护航荔枝产业健康发展

“这里不仅荔枝好吃,而且环境优美、治安好,人也特别淳朴、热情。”近日,在高州市根子镇贡园,来自黑龙江的余先生告诉记者,这里丰富多彩的荔枝产业给他留下了深刻印象。

荔枝产业的良好发展,离不开茂名市检察机关对相关犯罪的打击与治理。据了解,2023年以来,茂名市检察机关建立完善惩治犯罪、综合治理、联动协作等工作机制,依法惩治各类破坏荔枝产业发展犯罪,主动融入“1+

6+N”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体系建设,推动涉荔枝轻微刑事案件实现源头治理,最大程度化解涉荔枝矛盾纠纷,积极开展“平安大走访”活动,会同相关职能部门及时调处涉山林土地、荔枝产权等争议纠纷56件。

“砍你的荔枝树是我不对,我愿意赔偿你的损失,以后我们和睦相处、共同发展。”不久前,在茂名市茂南区羊角镇禄段村的荔枝林里,犯罪嫌疑人阿文(化名)向被害人阿木(化名)真诚道歉,并赔偿其经济损失5848元,获得对方谅解,双方达成刑事和解。在检察官和林业部门工作人员、村委会干部的见证下,双方还就荔枝林地界址线问题达成一致意见,形成书面协议。至此,一起因荔枝林地界址线争议引发的故意毁坏荔枝树案件得到妥善处理。随后,茂南区检察院依法对案件作出不予起诉决定。这是茂名市检察机关开展“以案下乡”就地化解涉荔枝轻微刑事案件矛盾纠纷的一个缩影。

为守护荔枝安全,茂名市检察机关还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公益诉讼检察专项监督,督促行政职能部门整治辖区销售过期农药、未区分标注存放农药等问题,办理行政公益诉讼案15件。结合履职办案,该市检察机关定期组织干警深入荔枝产区开展普法宣传60余次,发放宣传资料3000余份,积极推动开展治安巡逻防控工作,强力震慑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切实为荔枝特色产业和特色文化旅游提供强有力的法治保障。



今年6月21日,高州市检察院检察官与市林业部门工作人员一同查看荔枝古树保护情况。

保护改良共促,激发荔枝古树生命活力

“成交!恭喜您拍得采摘权!”今年5月,在高州市根子镇贡园召开的荔枝古树采摘权拍卖会活动上,高州市工商联(总商会)以138万元的价格拍得500年荔枝古树“仙女散花”的采摘权。拍卖所得将全部用于贡园古树保护以及乡村振兴建设等公益事业。

“越老的树,荔枝味道越清甜可口,越受到大家的宠爱。”家住贡园附近的村民何秀容介绍说,现在村民都把荔枝古树当作宝,一旦发现有损害荔枝古树生长的行为都会及时制止、批评或检举。村民保护古树名木意识的提高得益于检察机关开展的公益诉讼和“送法进村”活动。

2023年以来,茂名市检察机关开展荔枝古树保护公益诉讼专项监督,

先后办理行政公益诉讼案件13件,有效督促相关职能部门依法履职,对500余株荔枝古树进行白蚁防治、树冠整理、树干防腐、树洞修补、护栏加固、施肥保护复壮等工作,一些寄生植物以及缠绕古树的电线、绳索等得到及时清理,荔枝古树周边环境变得更加整洁。

“荔枝古树既承载着历史文化,又是荔枝植株改良的‘基因库’。相关职能部门成立了‘林科院技术专家+土专家’的古树名木保护专家组,实行‘一树一策’的精细化管护措施,真正让荔枝古树‘老有所依’。”茂名市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部门负责人介绍说,全市荔枝古树1000年以上的有359棵,500年以上的有1000余棵,100年以上的有1.94万余棵,目前每棵荔枝古树上都挂着“身份证”,清楚记载着古树的品种、树龄、管护单位、监护人等信息。(下转第二版)

湿地绽放生态美

陕西：两级院联动督促解决跨区划湿地保护难题

本报讯(记者郝雪 通讯员刘晓莹 张碧秀) “检察机关以改革创新精神着力破解具有跨区划特点的湿地保护难题,对于推动该区域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作用。”近日,在陕西省检察院西安铁路运输分院召开的“深化跨行政区划检察改革,助力推进检察工作现代化”新闻发布会上,全国人大代表,铜川市耀州区锦阳路街道水峪村党总支书记、村委会主任杨春平对检察机关办理的一起跨区划督促保护赵氏河国家湿地公园行政公益诉讼案表示肯定。

据悉,赵氏河湿地属于典型的天然兼人工型内陆河流湿地,2015年获批成为国家湿地公园。但是,该湿地公园在建设与管理过程中,出现了私搭乱建、倾倒垃圾、非法养殖等问题。

2023年5月,陕北高原地区检察院公益诉讼团队收到相关线索后,发现该湿地公园的日常监管由铜川市负责,但是湿地内玉皇阁水库的管理使用权却因历史原因隶属于咸阳市三原县,并且因湿地环境的特殊性,又牵涉两地林业、水务、自然资源、农业农村等多个部门,管理权交叉重叠。

为更好地解决问题,陕北高原地区检察院通过陕西省生态环境检察指挥中心,将线索上报给上级院西安铁路运输分院。西安铁路运输分院立即邀请

生态环境专家赶赴湿地,采取无人机航拍、沿岸寻访等方式,对湿地环境受损情况进行了详细勘察。

与此同时,针对管理权交叉、监管缺失的问题,西安铁路运输分院、陕北高原地区检察院经过研判,决定运用一体化办案模式,分别立案、协同办理。西安铁路运输分院针对赵氏河国家湿地公园保护不力对铜川市林业局立案调查,陕北高原地区检察院针对湿地内农用地被非法侵占、非法养殖行为对铜川市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及三原县农业农村局立案调查。

2023年6月9日,西安铁路运输

分院、陕北高原地区检察院联合召开听证会,邀请涉案行政部门负责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政府机关代表出席,就湿地保护问题进行听证,相关单位就密切配合做好整治和日常工作达成了共识。

为督促整改工作落实,西安铁路运输分院、陕北高原地区检察院分别向相关行政部门制发检察建议。收到检察建议后,相关行政部门迅速开展整改行动,拆除违法建筑690余平方米,补植树木200余株、草地1400余平方米,清除停车场和防鸟网等违规设施,并取缔了水库内的非法养殖行为,赵氏河湿地生态得到了有效恢复。

面对一起特殊走私案,老检察官的决定是——

为个案公正寻找“最优解”

以“三个善于”做实“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特别报道

□本报记者 管莹
通讯员 张珍

光标在电脑屏幕上轻轻跳动,桌上的浓茶已经微凉。江苏省淮安市检察院职务和经济犯罪检察部检察官陈智海摘下眼镜,合上卷宗,起身望向窗外,心中有一个天平在左右摇摆:一端是威严的法律,一端是朴素的情感,诉还是不诉?这位从事检察工作40年、啃过无数“硬骨头”的老检察官,此时正为一起“小案”陷入纠结。

这是一起特殊的走私案,犯罪嫌疑人高位截瘫,犯罪动机让人心生恻隐,起诉判刑看似并无不妥,却并非最优解。如何做到“三个善于”,在法理情的有机统一中实现公平正义?陈智海和

他的同事在办理这起案件时经历了一次次艰难的抉择和努力。

代购还是走私?

今年1月2日,淮安市检察院接到淮安海关缉私分局移送的一起走私普通货物案,办案检察官正是陈智海。卷宗显示,犯罪嫌疑人陈某和黄某是一对年轻夫妻,2017年9月至2023年2月,二人涉嫌以伪报贸易性质的方式走私货物,偷逃税款62万余元。

案情本身并不复杂,但陈智海却始终难以抉择,因为陈某很“特殊”,是一名身患高位截瘫的残疾人。

身患严重残疾的年轻人因何走上犯罪道路?为了打消心中的疑问,陈智

海与同事专程来到宿迁市沭阳县,在医院附近一间简陋的出租屋里,见到了已被取保候审、卧躺在床上的陈某和照顾他的黄某。在二人的叙述中,陈智海了解到了案件背后的一段辛酸故事。

陈某和黄某在大学相识、相恋,原打算毕业后工作稳定了就结婚,谁知一场意外打破了二人平静的生活。2016年,年仅24岁的陈某参加工作不久,因脊髓损伤导致高位截瘫,肩部以下丧失知觉,生活不能自理,被鉴定为一级伤残。女友黄某辞去工作,跟着陈某回到沭阳,照顾陈某的生活,帮助他接受康复治疗。陈某的父亲在外打工,母亲在家务农,没有其他经济来源,长期的治疗掏空了家中的全部积蓄,父母为他们准备的婚房也被变卖,还欠下不少外债,生活陷入窘境。

在黄某的陪伴下,陈某渐渐振作起来。因黄某无法外出工作,为了减轻家

里的负担,二人摸索着开起网店。当时正逢跨境电商行业快速发展,陈某偶然了解到,境外电商平台购物的时间和国内不同,打折力度较大,如果利用时间差和信息差来倒卖商品,可以赚取一定利润。于是,他从多个跨境电商零售平台购买咖啡壶、洗牙器等生活用品,转而在自己的网店出售,从中赚取差价。

此后,陈某主要负责在网上采购和联系买家,黄某则负责签收、寄送包裹。就这样,二人维持着基本的生活,于2022年8月领证结婚。

2023年2月13日,淮安海关在日常监管中发现陈某、黄某的账号交易异常,对二人以涉嫌走私进行立案调查。当办案人员找上门时,二人惊愕不已:自己只是在网上做代购,怎么就成了走私?(下转第二版)